

宁晋县 2022 年度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宁晋县 2022 年度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项目实施单位：宁晋县教育局

主管部门：宁晋县教育局

委托部门：宁晋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河北嘉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二) 绩效目标	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
(一) 绩效评价目的	2
(二) 绩效评价原则和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2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8
(一) 综合评价情况	8
(二) 总体评价结论	1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10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0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1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1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2
五、存在的问题	13
六、改进建议	13
七、报告附件	14
附件一：绩效评价依据资料清单	15
附件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6
附件三：问卷调查	19

宁晋县 2022 年度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嘉博专审字第 3036 号

宁晋县财政局：

我们受贵局委托，对“宁晋县 2022 年度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所需的资料由宁晋县教育局提供，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的基础上对委托评价事项发表意见。在绩效评价中，我们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 号）文件规定，实施了包括审阅相关资料、询问、现场勘察、满意度调查及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评价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资料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绩效评价意见提供了基础。现将评价情况及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宁晋县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教〔2019〕6 号）文件，宁晋县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于 2019 年秋季学期开始实施，供餐模式为采取课间加餐模式，为学生提供一盒学生饮用牛奶、一个鸡蛋。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 2.5 元（一盒牛奶、一个鸡蛋），按照学生全年在校时间（除法定节假日、寒暑假外）200 天计算，每生每年补助 500 元。此次营养改善计划所需资金参照已实



施地方试点分担比例，省与县按 5:5 比例分担。实施范围为全县 209 所农村小学（含民办学校），约 5.2 万在校生（因学生学籍变动，该数据为动态数据）。根据《邢台市教育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行市级统一招标的通知》（邢教字〔2022〕19 号），由市教育局统一招标。

（二）绩效目标

切实实施好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提高农村小学生健康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了解本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情况，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的管理，指导下一年预算的编制，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和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1.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依据

详见附件一。

3. 评价指标体系

(1) 设计思路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中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按照“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的逻辑进行指标梳理。

(2) 设置原则

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是指为实现评价目的，由一系列反映财政支出各个侧面目标和相关指标集合的系统结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必须充分反映评价对象的性质和特征，体现评价的基本内容，围绕评价的各项基本目标，建立逻辑严密、相互联系、互为补充的体系结构。构建科学规范的地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需要遵循以下的原则：

A. 全面性与精简性相结合的原则

财政支出的范围广、内容复杂，支出的效益涉及多个方面，在设



计指标体系时不仅要考虑支出对象的层次性，还要考虑支出内容的多样性；不仅反映支出的直接效益，还要反映间接效益；不仅反映支出的短期效益，还要反映支出的长期效益。因此，指标的设计应尽可能从不同侧面反映事物的全貌。但由于评价工作是一项复杂的工程，指标越多，收集数据的难度越大，成本也越高，因此考虑指标全面性的同时要注重指标体系的精简性，尽可能删除重复的指标。对于意义相似的指标只选择一个主要指标作为此类指标来反映评价内容，在设置指标时考虑数据收集的难易和成本的高低，用尽量少的指标或收集成本低的指标反映尽量多的信息量。

B. 科学性与可操作性相结合的原则

由于财政支出管理工作是一个长期渐进的完善过程，因此评价指标的设计既要有一定的前瞻性和科学性，要体现财政管理改革的方向，同时又要符合目前实际工作情况，通用易懂，简便易行，具有较强的现实意义和可操作性。

C. 目的性与系统性相结合的原则

任何指标体系的设计都要为一定的目的和需要服务，在筛选确定每一个单项指标时需要考虑该项指标在整个指标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根据它所反映的特定研究主体和研究对象的性质和特征，确定指标的口径、范围和涵义。同时，要注意指标体系内部的逻辑关系，不要对指标进行杂乱无章地罗列，而应在指标体系中尽量考虑研究对象之间的有机联系，从而全面地反映社会现象之间的数量关系和内在规律。



D. 完整性与导向性相结合的原则

完整性指评价指标的设置应与财政改革的战略目标一致，并能从不同角度反映公共财政支出的内涵和特征，要考虑财政支出外在性特点，即财政支出活动对社会发展产生的积极的或消极的影响。同时，要注重指标体系的导向作用和激励作用。所谓导向作用是指，评价指标的设立和运用可以引导评价主体重视评价内容，并努力朝评价标准的方向发展；所谓激励作用是指，评价的结果会对评估客体产生巨大的影响，从而产生激励作用，使财政支出工作朝设定的目标发展。

E. 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

在进行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过程中必须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定量分析可以具体地反映财政支出效益的大小，定性分析可以反映财政支出与产出在因果关系以及同其他因素的相关性。定性分析是定量分析的前提和基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时首先要作定性分析，以确定财政支出的性质、特点及各种因素之间的相关性，在此基础上设置变量、建立模型、处理数据，进行定量分析。定量分析是定性分析的深化，它将定性的内容数量化，二者存在密切的联系。因此，在对财政支出效益进行评价时，必须将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才能准确地反映财政支出效益状况。

F. 规范性与公正性相结合的原则

规范性是评价行为和结果始终贯穿和反映财政资金运作的全过程，强化、规范财政支出项目的选项、审批、监管、审核功能，增强财政资金分配和使用的责任制，使绩效评价对财政支出和预算管理起

到激励和约束作用。公正性是对评价成员的要求，以确保评价工作的相对独立性。

4. 指标体系分解说明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文件规定，指标按照“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的逻辑关系进行指标梳理。二级、三级指标根据不同项目内容和特点分配，使指标设置适合不同项目的客观情况。

项目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4大类别，9个二级指标：

- （1）项目决策指标中包括项目立项和资金落实两个二级指标。
- （2）项目过程指标中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二级指标。
- （3）项目产出指标中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三个二级指标。
- （4）项目效益指标中设置了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二个二级指标。

具体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二。

5.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本项目特点，本项目主要采取以下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在指标权重分配、核心指标筛选、评分细则制定等方面，参考相关绩效管理規定、集体讨论的方法来确定。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成立评价小组：根据与宁晋县财政局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成立了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2. 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项目围绕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一级评价指标，设计了项目立项、资金落实、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9个二级指标及16个三级评价指标，制定了《宁晋县2022年度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 资料收集并审核、开展现场评价。评价小组在比较各种证据收集方法优缺点的基础上，通过现场勘验、实地调研、核对账目、问卷



调查等方式对证据进行收集和核实。制定并实施满意度问卷调查 70 份，采取随机方式，有效确保调查问卷反映的真实性，确保绩效评价的客观、公正、有效。

4. 综合分析收集的资料并分类整理。首先对收集的资金收付资料进行整理，以确定资金是否及时到位，支出是否规范，财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质量是否可控。其次对回收的调查问卷进行分类整理、统计评分，认真归纳意见及建议，作为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

5. 撰写评价报告。评价小组通过对收集的证据进行了认真地整理和分析，谨慎地对项目各项指标进行了评分，撰写评价报告，并与项目单位沟通，最终形成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1. 评价级别确定

参考财政部《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 号），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为 100 分，绩效评级分优、良、合格、不合格。评价得分高于 90 分（含 90 分）的，绩效评级为优；得分在 80（含 80 分）—90 分的，绩效评级为良；得分在 60（含 60 分）—80 分的，绩效评级为合格；得分在 60 分以下的，绩效评级为不合格。

2. 评价结果

我们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及实施单位提供的绩效评价需要的资

料，通过基础数据填报、访谈获取的数据信息，对该项目进行独立客观地评价，对本项目进行评价，制作评价得分情况表，得出评价得分结果。

宁晋县 2022 年度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项目

指标评价得分情况表

宁晋县 2022 年度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宁晋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宁晋县教育局
2022 年预算数 (A)		2022 年执行数 (B)	2022 年执行率 (B/A)
1509.5 万元		660.18 万元	43.74%
项目设定目标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实施好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提高农村小学生健康水平。		2022 年 10 月-2023 年 2 月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投入 (10)	项目立项 (6)	项目立项规范性	2	1.4	70%	缺③对于课间采购内容未经过实地调研、科学研究、集体决策等必要程序，依据评分标准扣权重 30%。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2	2	100%	
		绩效目标的明确性	2	2	100%	
	资金落实 (4)	资金到位率	2	0.87	43.74%	实际执行率 43.74%
		资金及时性	2	2	100%	
项目过程 (50)	资金管理 (20)	资金使用规范性	10	10	100%	
		资金监管	10	10	100%	
	组织实施 (30)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	10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10	10	100%	
		组织分工明确性	10	10	100%	
项目产出 (30)	产出数量 (10)	加餐接收、分发完成率	5	5	100%	



		食品采购完成率	5	5	100%	
	产出质量 (15)	食品购置合格率	15	14.7	98%	调查问卷中出现个别鸡蛋质量不好
	产出时效 (5)	发放完成及时率	5	5	100%	
项目效益 (10)	社会效益 (5)	满意度	5	4.57	91.43%	
	可持续影响 (5)	项目是否可持续发展	5	5	100%	
合 计			100	97.54	97.54%	

（二）总体评价结论

宁晋县 2022 年度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项目指标分值 100 分，评价得分合计 97.5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上述评价结果，总体上反映了项目实施结果较好地完成了预期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根据《宁晋县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教〔2019〕6 号）文件要求，宁晋县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于 2019 年秋季学期开始实施，供餐模式为采取课间加餐模式，为学生提供一盒学生饮用牛奶、一个鸡蛋。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 2.5 元（一盒牛奶、一个鸡蛋），按照学生全年在校时间（除法定节假日、寒暑假外）200 天计算，每生每年补助 500 元。此次营养改善计划所需资金参照已实施地方试点分担比例，省与县按 5:5 比例分担。实施范围为全县 209 所农村小学（含民办学校），约 5.2 万在校生（因学生学籍变动，该



数据为动态数据）。

2. 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宁晋县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来源为 2022 年营养餐县级配套 1509.5 万元，实际支付 660.18 万元。

（二）项目过程情况

根据《邢台市教育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行市级统一招标的通知》（邢教字〔2022〕19 号），由市教育局统一招标。中标单位为君乐宝乳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做好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管理工作，宁晋县教育局配置了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用服务器和软件管理平台，实现了全县营养餐数据的科学动态网络管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各学校根据每天统计当天学生数，按实际在校生数为学生提供一盒学生饮用牛奶、一个鸡蛋。做好数据登统，日报表按各班学生食用情况如实填写并由班主任签字确认，各学校每天汇总营养餐日报表、分发记录表、留样表等档案材料并登统归档，月底上报学区，由学区上报当月入库、食用等数据到教育局管理系统网络平台，教育局逐一审核后，与君乐宝公司进行核实，确保数据无误后，按全县实际食用的蛋奶数量与企业进行月结算，确保每一分钱都吃到学生嘴里，坚决杜绝冒领、截留、克扣等现象滋生。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 年 12 月 19 日支付威县君乐宝乳业有限公司 1,007,513.00 元，用于支付 2022 年 10 月份营养餐。根据 2022 年 10 月营养餐入库食用数据表，学生人数 52482 人，牛奶用量 891,768.00 盒，金额



1,694,359.20 元，鸡蛋用量 877,162.00 个，金额 526,297.20 元，共计金额 2,220,656.40 元，其中 1,007,513.00 元为县级资金，1,213,143.40 元为省级资金。

2022 年 12 月 19 日支付威县君乐宝乳业有限公司 794,249.80 元，用于支付 2022 年 11 月份营养餐。2022 年 11 月营养餐入库食用数据表，学生人数 52481 人，牛奶用量 328,594.00 盒，金额 624,328.60 元，鸡蛋用量 283,202.00 个，金额 169,921.20 元，共计金额 794,249.80 元。

2022 年 12 月 26 日支付威县君乐宝乳业有限公司 4,799,998.50 元，用于支付 2022 年 12 月份营养餐及 2023 年 2 月份营养餐。根据 2022 年 12 月营养餐入库食用数据表，学生人数 52337 人，牛奶用量 2,460,576.00 盒，金额 4,675,094.40 元，鸡蛋用量 0 个，金额 0 元，共计金额 4,675,094.40 元。（12 月份疫情影响，只有牛奶，没有鸡蛋）根据 2023 年 2 月营养餐入库食用数据表，学生人数 52255 人，牛奶用量 860,162.00 盒，金额 1,634,307.80 元，鸡蛋用量 846,167.00 个，金额 507,700.20 元，共计金额 2,142,008.00 元。其中 124,904.10 元为本次评价项目资金。因 12 月下旬全县财政结算将停止，为保证营养餐惠民工程有序不间断运行，12 月预支 4,799,998.50 元，比实际食用金额多支付 124,904.10 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评价组通过对艾辛庄中心小学、北河庄学区西河庄小学、郝庄小学、双井学区郝庄小学、西沙良小学等 70 名学生填写电



子调查问卷，其中对本项目非常满意的有 64 人，占比 91.43%。

2. 可持续影响。本项目为延续性项目，实施范围为全县 209 所农村小学，保障农村小学生享受营养改善计划权利，提高农村小学生营养健康水平。

五、存在的问题

1. 课间加餐采购内容缺乏明确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及评估

根据项目采购合同，课间加餐内容为牛奶、鸡蛋。对于为何选择以上内容缺少明确的实地调研、集体决策与科学评审程序，部分学生对于加餐内容接受程度不一，一定程度上造成资源浪费。

2. 课间加餐供餐内容较为单一

根据课间加餐采购合同，课间加餐内容为学生奶一盒、鸡蛋一枚。采购合同中未约定食品口味品种要多样化，加餐种类上总体较为单一，从学生层面缺乏多样化、灵活性选择，长此以往容易造成加餐食品丢弃浪费。

3. 预算执行不到位

2022 年营养餐县级配套 1509.5 万元，实际支付 660.18 万元，资金支付进度 43.74%。预算执行率较低，存在资金结余。

六、改进建议

我们根据宁晋县 2022 年度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项目实施绩效评价结果，做出绩效评价并提出如下建议：

1. 健全完善课间加餐供餐机制，丰富课间加餐供餐形式。一方面，建议教育局对前期已开展的课间加餐工作进行充分调研、研究，通过



实地考察，征求学生、家长等各方意见，明确学生成长与加餐需求，就课间加餐食品购置标准和采购内容进行分析讨论，最大程度满足学生成长所需。另一方面，充分考虑不同学生加餐需求，丰富供餐形式。

2. 丰富课间加餐供餐内容，避免加餐食品浪费。建议课间加餐品种力求多样化，在供餐标准既定的情况下，丰富供餐品种。

3. 提高预算精准度和执行率。要将上一年预算执行情况作为下一年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对预算执行缓慢的项目，要调整下一年预算，避免资金闲置浪费。

七、报告附件

1. 绩效评价依据资料清单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 问卷调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副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石家庄

报告日期：2023 年 8 月 15 日



附件一：绩效评价依据资料清单

序号	名称	项目 评价 依据 资料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	《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3	《宁晋县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方案》（宁教〔2019〕6号）	

附件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宁晋县2022年度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与评分细则
项目决策 (10)	项目立项规范性	项目立项规范性	规范	2	考察项目的申请、批复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相关文件是否齐全。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或集体决策等。若①②③齐全的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30%，缺③扣权重30%。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考察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与合理性。	①项目是否设置了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③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合理。各考察点各占30%、30%、40%权重分，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2	项目绩效是否明确可考核可实现。	①绩效目标是否明确；②是否量化；③是否可考核；各考察点各占40%、30%、30%权重分，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资金落实 (4)	资金到位率	100%	2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到位及时率	100%	2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与评分细则
项目过程 (50)	资金管理 (20)	资金使用合理性	合规	10	考察资金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用途或财政资金支出范围相关规定。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各级财经法规、财政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②是否用于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③资金调整、拨付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完整；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序列支出等情况。出现任一违规现象不得分。
		资金监管	健全及有效	10	考察项目单位为加强资金监管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和有效。	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是否健全；②是否按资金管理制度实施项目资金监管。各考察点各 40%、60%权重，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	考察项目实施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有相应的政策指导。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以上要素各占 50%权重，符合得分，不符合相应扣分。
	组织实施 (30)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0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规范、有序。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以上要素各占 25%权重，符合得分，不符合相应扣分。
		组织分工明确性	明确	10	考察项目实施中涉及的各方主体责任是否明确。	①财政局、教育局、学校等各参与方职责划分明确，不存在职责划分不清晰现象；②以上各方职责与其部门职能相匹配。以上要素各占 50%权重，符合得分，不符合相应扣分。
项目产出 (30)	产出数量 (10)	加餐接收、分发完成率	100%	5	考察课间加餐食品接收、分发工作完成情况。	加餐接收、分发完成率=（实际接收、分发数/计划接收、分发数）×100%。达成目标，得 100%权重；未完成，每少 1%扣 5%权重。
		食品采购完成率	100%	5	考察课间加餐食品采购工作完成情况。	食品采购完成率=（实际食品采购数/计划食品采购数）×100%。达成目标，得 100%权重；未完成，每少 1%扣 5%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与评分细则
项目效益 (10)	产出质量 (15)	食品购置合格率	100%	15	考核加餐供应食品质量合格情况。	食品购置合格率=(已验收合格数量/已购置完成数量)×100%。达成目标，得100%权重；未完成，每少1%扣5%权重。
	产出时效 (5)	发放完成及时率	100%	5	考察课间加餐供餐食品是否及时发放。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发放完成及时率达标，得100%权重；否则，每小于目标值1%，扣5%权重。
	社会效益 (5)	满意度	≥90%	5	考察项目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该项指标得分=受益对象满意比例*标准分，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可持续影响 (5)	项目是否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5	考察项目完成后对后期发展可持续性的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的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可持续性，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
	总分			100		



附件三: 问卷调查

2022年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项目

满意度问卷调查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 非常感谢您百忙之中抽空填写这份问卷调查, 这份问卷主要是为了了解2022年宁晋县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项目的相关情况, 并根据反馈的具体情况得出一定的结果。本卷采用匿名的形式作答, 您填写的答案将不会披露给您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 请您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谢谢您的配合。

1. 您所就读于哪个学校?

2. 班主任教师是否对国家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进行了宣传?

A. 是 B. 否

3. 您认为2022年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项目是否合理?

A. 非常合理 B. 合理 C. 不合理

4. 您认为营养餐对学生健康发展是否有帮助?

A. 是 B. 否

5. 营养餐包含哪些餐品?

A. 只有牛奶 B. 只有鸡蛋 C. 牛奶和鸡蛋 D. 其他

6. 您对发放营养餐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不满意

7. 您认为学生营养餐有哪些方面意见或改进建议?